

# 这个字，原来是这个意思Ⅳ

100个汉字中的古代风俗史

许晖 / 著

每个汉字，都有一个美丽的故事。  
重返语言的历史现场，  
原来汉字是这么有趣，连语文老师都要吓一跳。

一部有关汉字身世的故事书，  
一部让你的中文水平迅速提升的书，  
读了这本书，你再也不会错用、误用和滥用汉字了！

这个字，  
原来是这个  
意思 Ⅳ

100个汉字中的  
古代风俗史

许晖 / 著



化学工业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这个字, 原来是这个意思. IV. 100 个汉字中的古代  
风俗史 / 许晖著. —北京: 化学工业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122-31716-2

I. ①这… II. ①许… III. ①汉字 - 通俗读物  
IV. ① H1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46480 号

责任编辑 / 周天闻 龚风光

装帧设计 / 尹琳琳

责任校对 / 王素芹

出版发行 / 化学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青年湖南街13号 邮政编码100011)

印 装 / 大厂聚鑫印刷有限公司

889mm × 1194mm 1/20 印张10 $\frac{1}{2}$  字数300千字 2018年6月北京第1版第1次印刷

购书咨询 / 010-64518888 (传真: 010-64519686)

售后服务 / 010-64518899

网 址 / <http://www.cip.com.cn>

凡购买本书, 如有缺损质量问题, 本社销售中心负责调换。

定 价 / 39.8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         |         |         |         |         |         |         |         |         |         |
|---------|---------|---------|---------|---------|---------|---------|---------|---------|---------|
| 卜 · 002 | 刀 · 004 | 匕 · 006 | 干 · 008 | 夕 · 010 | 川 · 012 | 巾 · 014 | 勺 · 016 | 弓 · 018 | 牙 · 020 |
| 历 · 022 | 艺 · 024 | 欠 · 026 | 长 · 028 | 户 · 030 | 斗 · 032 | 水 · 034 | 示 · 036 | 布 · 038 | 世 · 040 |
| 戊 · 042 | 占 · 044 | 矛 · 046 | 禾 · 048 | 𠂔 · 050 | 丘 · 052 | 且 · 054 | 皮 · 056 | 弁 · 058 | 耳 · 060 |
| 戾 · 062 | 夷 · 064 | 刑 · 066 | 贞 · 068 | 多 · 070 | 肉 · 072 | 夙 · 074 | 白 · 076 | 齐 · 078 | 宅 · 080 |
| 诿 · 082 | 妇 · 084 | 观 · 086 | 羽 · 088 | 丞 · 090 | 严 · 092 | 医 · 094 | 足 · 096 | 男 · 098 | 步 · 100 |
| 豸 · 102 | 兵 · 104 | 兔 · 106 | 系 · 108 | 狄 · 110 | 灶 · 112 | 尾 · 114 | 若 · 116 | 非 · 118 | 果 · 120 |
| 尚 · 122 | 帛 · 124 | 卑 · 126 | 夜 · 128 | 革 · 130 | 荐 · 132 | 罚 · 134 | 冒 · 136 | 复 · 138 | 盾 · 140 |
| 叟 · 142 | 狱 · 144 | 俘 · 146 | 扁 · 148 | 养 · 150 | 既 · 152 | 莽 · 154 | 莫 · 156 | 逐 · 158 | 哭 · 160 |
| 畜 · 162 | 高 · 164 | 奚 · 166 | 野 · 168 | 婴 · 170 | 象 · 172 | 敢 · 174 | 祭 · 176 | 焚 · 178 | 黍 · 180 |
| 蚩 · 182 | 奥 · 184 | 龠 · 186 | 誓 · 188 | 福 · 190 | 臧 · 192 | 寡 · 194 | 龠 · 196 | 鰥 · 198 | 疆 · 200 |

卜刀匕平夕川巾勺弓死  
历艺欠长户斗水示布世  
戊占禾豕丘且皮弁耳  
厌夷荆贞多肉夙臼齐宅  
讳妇观羽丞严医足男步  
豸兵兔系狄炆尾若非果  
尚帛卑夜革荐罚冒复盾  
叟狄俘扁养既葬莫逐哭  
畜高奚野婴象敢奈焚黍  
蛮奥𦣻誓福臧寡齟鰥疆

## 卜

卜之，不吉；筮之，吉（《左传》）

### 汉字身世小档案

- “卜”是象形字，诞生至今已有三千多年，唯一的义项就是占卜。
- 除了用龟甲占卜之外，还有一种占卜方法叫“筮”，这两种方法合称“卜筮”，区别在于：“大事卜，小事筮。”



1  
甲骨文



2  
甲骨文



3  
金文



4  
金文



5  
小篆

“卜”这个字，从诞生之日起，一直到三千多年后的今天，唯一的义项就是占卜，从未引申出其他的义项，真称得上桩奇事！上古时期的先民，遇事无大小均要占卜，因此占卜这一行为在古人的日常生活和风俗史中占据着至高无上的地位。

卜，甲骨文字形①，由一竖和一向右的斜枝组合而成。甲骨文字形②，斜枝向左。金文字形③和④，大同小异。小篆字形⑤，规范化为一竖一短横。

《说文解字》：“卜，灼剥龟也，象灸龟之形。一曰，象龟兆之纵横也。”作为象形字的“卜”字的构形实在太过简单，因此自许慎以下的历代学者们都没有任何不同意见，徐中舒先生在《甲骨文字典》中总结说：“卜，正象灼龟后兆璽纵横斜出之状。卜兆先有直坼，而后有斜出之裂纹，裂纹或向上，或向下，卜人据此以判吉凶。”

这段话里的“璽(wèn)”指微裂而未破的裂纹，“坼(chè)”指裂缝。殷人占卜用龟甲，先在龟甲的背部钻凿出圆窝，圆窝旁边再凿出椭圆形浅槽，都不能穿透龟甲；然后用烧红的坚硬木棍贴近窝槽，因为受热不均匀，龟甲的正面就会发生爆裂而产生裂纹，这种裂纹就是所谓的兆象。

“卜”的字形就是兆象的象形：一竖是裂纹的正缝，称作“墨”或“兆广”；斜枝是裂纹旁出的斜缝，称作“坼”或“兆璽”。或者也可以这样说：一竖指大的裂缝，斜枝指小的裂缝。同时，烧灼龟甲时发生爆裂的声音也就是“卜”的读音，古人造字之精妙，令人叹为观止！正如清代学者吴凌云的总结：“古者有事问龟，则契其腹背之高处，以火灼之。其声卜，则有兆以告我矣。其兆或纵或横，作卜以象其形，而音则如其声。”

除了用龟甲占卜之外，还有一种占卜方法叫“筮(shì)”，使用菊科的蓍(shī)草占卜。据说蓍草能长到一千年，生三百茎，因寿长故能知吉凶。《史记·龟策列传》中则说：“闻蓍生满百茎者，其下必有神龟守之，其上常有青云覆之。”

这两种占卜方式合称“卜筮”，区别在于：“大事卜，小事筮。”或者先筮后卜，而且卜比筮更灵验。道理很简单：蓍草比龟甲更容易得到，平民百姓也能用以占卜；而龟甲则只有统治阶层才能用得起。

卜筮还有严格的限制，《礼记·玉藻》中规定：“卜筮不过三，卜筮不相袭。”意思是说：不管卜还是筮，三次而止；同时也不能

卜不吉则又筮，筮不吉则又卜。这都属于衰渎之举。

《左传·僖公四年》中就记载了一个关于卜筮的著名故事：“初，晋献公欲以骊姬为夫人，卜之，不吉；筮之，吉。公曰：‘从筮。’卜人曰：‘筮短龟长，不如从长。且其繇曰：‘专之渝，攘公之瑜。一薰一蕕，十年尚犹有臭。’必不可。’弗听，立之。”

晋献公想立骊姬为夫人，先用龟甲占卜，不吉，再用蓍草占卜，吉。晋献公要求听从“筮”的结果，卜人却说：“万物初生，先有形象，然后才有数目。龟卜产生的是兆象，而蓍草则是用数目占卜，因此‘筮短龟长’，龟卜比筮更灵验。”

“繇(zhòu)”指龟卜显示的兆辞，“渝”意为改变，“瑜(yú)”意为美好，“薰”是香草，“蕕(yóu)”是臭草。古人根据长期的龟卜结果，拟定有相应的兆辞，晋献公的卜人就举出这次龟卜相应的兆辞：“主观上想专一就会发生变乱，变乱就会夺去美好。香草和臭草放在一起，十年后还会有臭气。”

晋献公不听，坚持立骊姬为夫人，最终导致了“骊姬之乱”。

# 刀

## 刀却刃授颖，削授拊（《礼记》）

### 汉字身世小档案

- 《说文解字》：“刀，兵也。象形。”“刀”就是所用之刀，此义项千年不变。
- 古代执刀的礼仪：凡是把有锋刃的东西递给别人时，都要避开锋刃，不让锋刃正对着别人。



1  
甲骨文



2  
甲骨文



3  
金文



4  
小篆

“刀”就是所用之刀，三千年来这一基本义项从来没有改变过。不过，古人造出所用之刀后，对刀的各个部位区分之详细，以及附着于用刀上的种种礼仪，却是今人所不了解的。

刀，甲骨文字形①，栩栩如生的一个象形字：上为刀柄，刀柄以下是横贯的刀背，左边的一撇表示刀锋。甲骨文字形②，刀柄画得更弯曲，更适合手握。金文字形③，字形与①基本相同，只是书写角度不同。金文中以“刀”为偏旁的汉字比比皆是，字形均同于甲骨文。小篆字形④，更突出了弯柄之形。

《说文解字》：“刀，兵也。象形。”张舜徽先生在《说文解字约注》一书中解释说：“刀之为器，用以切物，亦用以杀牲，亦用以御敌。远古兵器之始，必以刀为最朔。自干戈矛戟之属竞起，刀始专为切物之用，故《周礼》五兵不言刀。许君以兵训刀者，盖推本言之。”所谓“五兵”，指戈、殳、戟、酋矛、夷矛这五种兵器（请参见本书“兵”字说解）。

东汉学者刘熙在《释名·释兵》中对刀的各个部位有详细的记载：“刀，到也，以斩伐，到其所，乃击之也。其末曰锋，言若蜂刺之毒利也。其本曰环，形似环也。其室曰削，削，峭也，其形峭杀，

裹刀体也。室口之饰曰琕，琕，捧也，捧束口也。下末之饰曰琕，琕，卑也，在下之言也。”

“其末曰锋”，即刀锋，像蜜蜂之刺；“其本曰环”，即圆环形刀柄；“其室曰削”，“削”通“鞘”，刀鞘，又称“刀室”，像包裹刀体之室；“室口之饰曰琕”，“琕(běng)”是刀柄处的装饰物，天子以玉，诸侯以金；“下末之饰曰琕”，“琕”通“鞞(bīng)”，刀鞘下端的装饰。

此外，刘熙还记有短刀和佩刀的形制：“短刀曰拍髀，带时拍髀旁也；又曰露拍，言露见也。佩刀，在佩旁之刀也；或曰容刀，有刀形而无刃，备仪容而已。”“髀(bì)”是大腿，带刀人走路时短刀拍着大腿，故名“拍髀”；短刀带在明处，一望可见，故又名“露拍”。佩刀则没有锋刃，是参加礼仪活动时所带之刀，以壮仪容。

关于执刀的礼仪，《礼记·少仪》中规定：“刀却刃授颖，削授拊。凡有刺刃者，以授人则辟刃。”“颖”指刀环、刀柄，递刀给别人时，使刀刃向后，将刀柄递人；“削”指曲刀，刀身直的是直刀，刀身弯的即曲刀，“拊(fǔ)”是刀把，把曲刀递给别人时，也要将刀把递人。“辟”通“避”，凡是把有锋刃的东西递给别人时，都要避开锋刃，不让锋刃正对着别人。

此外，形状像刀的东西也可称“刀”，比如刀币，比如一种像刀的小船。《诗经·国风·河广》是一首卫地民歌，其中有“谁谓河广？曾不容刀”之句，意思是：谁说黄河宽？竟容不下一条小船。这种刀形的小船后来写作“舫”。



## 震惊百里，不丧匕鬯（《周易》）

### 汉字身世小档案

- 甲骨文中，凡表示雄性动物的“牡”，都有一竖一横的“上”字符；凡表示雌性动物的“牝”，都有或正或反的“匕”字符。
- “匕”有两个义项，一是“从反人”，一是像勺子一样的取饭器。



1  
甲骨文



2  
金文



3  
小篆

《说文解字》：“匕，相与比叙也。从反人。匕亦所以用匕取饭，一名𠂔。”“𠂔”是呈扁条形、两头宽而内翻的取饭器。据此则“匕”有两个义项，一是“从反人”，一是像勺子一样的取饭器。

先让我们来看看“匕”字的本义。古代中国的先民们把雄性动物称为“牡”，把雌性动物称为“牝（pìn）”，那么为什么“牡”和“牝”都是“牛”字旁呢？

事实上，在甲骨卜辞中，“牡”和“牝”并不仅仅用来指代公牛和母牛，而是可以泛指一切动物。从甲骨文中可以清晰地看出，凡表示雄性动物的“牡”，都有一竖一横的“上”字符；凡表示雌性动物的“牝”，都有或正或反的“匕”字符。那么，这两个字符为什么能够表示雄性或雌性呢？这就是我们要讲解的在汉字历史上古今中外的学者们聚讼纷纭的有趣公案。

匕，甲骨文字形①，这就是许慎所说的“从反人”，即背向的人形。徐中舒先生在《甲骨文字典》中解释说：“像人鞠躬或匍伏之侧形。”实际上，这是一位柔顺的妇女的形象，进入父系社会之后，妇女的地位低下，因此就用半跪拜的字形来指代妇女。或者也可以这样理解：商人专门造了这个字来指称先祖的配偶。先祖称“祖某”，先祖的配偶就相应地称“匕某”；后来“匕”

专用以指代雌性动物的“牝”，于是才又造了一个“妣”字代替“匕”来称呼先祖的配偶。

匕，金文字形②、小篆字形③，都大同小异。“匕”之所以能够指称雌性动物，就是从先祖的配偶这一专称引申而来。

但是甲骨文大家郭沫若先生在名作《释祖妣》中却将这个字形看作“匕𠂔字之引伸，盖以牝器似匕，故以匕为妣若牝也”。他认为女性生殖器的形状像勺子，因此才用“匕”字作为女性的代称！郭沫若的观点影响了一大批学者，但我们从“匕”的甲骨文字形中哪里能够看得出女性生殖器的形状！更重要的证据是，考古发掘的“匕”的实物跟女性生殖器也毫无相象之处。

“匕（牝）”字既明，再来看相对应的“牡”。既然“匕”并非女性生殖器的象形，那么“上”字符当然也就不可能是男性生殖器的象形。包括王国维、林义光等在内的著名学者都把这个“上”字符看作“士”，“士”是男子的美称，因此引申用来指称雄性动物。但“士”的甲骨文字形却从未写成“上”。

实际上，“上”字符还就是“牡”中的“土”字。在甲骨卜辞中，“土”不仅代表土地，还是“社”的初文，即土地神。在父系社会中，先祖毫无疑问指男性祖先，土地神也毫无

疑问指男性神，在内祭祀的是先祖，在外祭祀的是土地神，因此“祖”和“社”都可以指称男性，正如郭沫若所说：“土为古社字，祀于内者为祖，祀于外者为社，祖与社二而一者也。”

因此，就像殷人称先祖为“祖某”一样，“上（土）”作为一个非常简略的字符，同样可以指称男性；当“祖”用来指称人类的先祖之后，与之同质的“土（社）”就分化出来指称雄性动物。这就是“牡”和“牝”指代雄性和雌性动物的由来。

至于把“匕”释义为食器，乃是因为“妣”之初文“匕”与汤勺之“匕”的字形十分相像。晚清文字学家王筠正确地辨析道：“反人则会意，𠂔则象形，断不能反人而为𠂔也。乃许君合为一者，流传既久，字形同也。”

但“匕”作为食器的错误释义却就此流传了下来。《周易》中有“震惊百里，不丧匕鬯”之语，意思就是：公侯封地百里，这是形容公侯的权威要能震慑百里的封地，方才能够供奉宗庙，守卫“匕”和鬯酒这两种最重要的祭祀用品而不会失去。

干

赳赳武夫，公侯干城（《诗经》）

## 汉字身世小档案

- 在简化之前，干对应的繁体字“幹”用于“树幹、枝幹”之意。
- 徐中舒《甲骨文字典》：“干应为先民狩猎之工具。”《说文解字》：“干，犯也。”就是说，“干”从本义引申为侵犯。



1

甲骨文



2

金文



3

小篆

干戈同  
蚩蚩

“乾”用于乾湿、乾燥之意，“幹”用于树幹、枝幹之意，如今都统一简化为“干”。不过，“干”字自有其本义，这是需要事先说明的。

干，甲骨文字形①，可以看得很清楚，这是一个带有丫形分枝的工具。徐中舒先生在《甲骨文字典》中有详细的辨析：“干应为先民狩猎之工具，其初形为丫，后在其两端缚以尖锐之石片……复于两歧之下缚重块……遂孳乳为单……丫、单为一字之异形。”也就是说，这个字形分枝上面的两个圆点代表“尖锐之石片”，如果两个分枝的下面再绑缚很重的石块就变成了“單(单)”，因此“干”和“单”是同源字，都是狩猎工具。

杨树达先生则在《积微居小学述林全编》中说：“像器分枝可以刺人及有柄之形。”也就是说，从狩猎工具用于战争的兵器。

清代学者徐灏和近代学者林义光都认为“干”是“竿”的古字。杨树达批评说：“不悟竿为竹挺，不得为兵器。”陆思贤先生在《神话考古》一书中也认为这是一根杆子的象形，不过乃是“最简化的羊角柱……羊角柱的两个角端画圆点，表示眼睛，但已不清楚它原来作为图腾柱的本义”，他猜测是用于历法意义上的“立杆测影”。

干，金文字形②，大同小异。小篆字形③，上面的分枝之形有所讹变。《说文解字》：“干，犯也。”“干”的本义是狩猎或进攻所用的武器，引申而为侵犯。有趣的是，“干”由进攻的兵器转而演变为防御的兵器，正如西汉学者扬雄所著《方言》载：“自关而东或谓之戢，或谓之干。关西谓之盾。”“戢(fá)”也指盾牌。

《诗经·周南》中有一首名为《兔置》的诗篇，“兔置(jū)”即捕兔之网。第一章吟咏道：“肃肃兔置，椽之丁丁。赳赳武夫，公侯干城。”台湾学者马持盈先生在《诗经今注今译》一书中的白话译文为：“把严密的兔置撒开，用木橛把它钉在地上，可以捕获兔子，就好像赳赳的武夫，可以防御外患，作公侯的干城似的。”

干城，孔颖达注解：“言以武夫自固，为扞蔽如盾，为防守如城然。”“干”就是扬雄所说的盾牌，“干城”即防御的盾牌和城墙。

不过，在为《春秋公羊传·定公十二年》所做的注中，东汉学者何休还有这样的释义：“天子周城，诸侯轩城。轩城者，缺南面以受过也。”意思是说：天子有四面城墙，诸侯则缺其南面，称为“轩城”，表示随时受过。清代学者马瑞辰在《毛诗传笺通释》中认为“干城当即轩城之省”。

但《兔置》一诗以“肃肃兔置，

椽之丁丁”的打桩设网狩猎的行为起兴，接着引出“公侯干城”的赞美之辞，正对应“干应为先民狩猎之工具”的判断，因此，“干”的本义，这首诗是一个极佳的佐证。



## 少采夕月 (《国语》)

### 汉字身世小档案

- 《说文解字》：“夕，莫也。从月半见。”
- 董作宾《殷历谱》把商人一天的作息时间为八段：八曰夕，月半见至夜总称之为“夕”。



1

甲骨文



2

甲骨文



3

金文



4

金文



5

小篆

朝、夕相对，分别指早晨和晚上。这是今天的义项，已经属于泛指；不过古时一天之中的时间段有着详细的区分，而且各有专名，丝毫混淆不得。

夕，甲骨文字形①，像半个月亮。甲骨文字形②，换了个方向，但仍然是半个月亮之形。徐中舒先生在《甲骨文字典》中总结说：“像半月之形，为月之本字。卜辞借月为夕……卜辞中一至四期之夕字每加一点以与月字相区别，五期则夕字多不加点，月字每加一点以相区别。然亦偶有混用者。”也就是说，甲骨文中月、夕通用，需要根据具体的卜辞来判断到底指“月”还是“夕”。

夕，金文字形③，月中没有一点。金文字形④，月中有一点。日本著名汉学家白川静先生在《常用字解》一书中进行了仔细的辨析：“月亮有盈有亏，虽然也有圆月之时，但为了区别于太阳，‘月’写作新月之形。‘夕’、‘月’二者古字形相似，但甲骨文‘夕’的新月中有点，而‘月’的新月中无点。现今字体演变为‘夕’中一点，‘月’中两横，依此表示区别。”

夕，小篆字形⑤。《说文解字》：“夕，莫也。从月半见。”段玉裁注解：“莫者，日且冥也。日且冥而月始生矣，故字从月半见。

旦者，日全见地上；莫者，日在阨中；夕者，月半见。皆会意象形也。”王筠则解释说：“黄昏之时，日光尚在，则月不大明，故曰半见。”

《国语·鲁语下》篇中有“天子大采朝日”和“少采夕月”的记载，“少采”即“小采”。白川静先生解释说：“殷代有‘朝夕之礼’，朝礼为迎接朝日，夕礼为迎接夕月。此仪礼称‘大采’、‘小采’，此时进食。大采时亦操持政务，所以，将政治称为‘朝政’。”

此说较为简略。实际情形是：春分的时候，天子要在东门之外拜日；秋分的时候，天子要在西门之外祭月。“大采”是指天子所穿的礼服所戴的礼冠，此乃盛服，要用青、黄、赤、白、黑五采制成；“少采”是指绣有黑白斧形的礼服。

大采、小采亦引申为一日之中的时间段。甲骨文大家董作宾在名著《殷历谱》中把商人一天的作息时间分为八段：一曰明，破晓，夜刚尽日初出之时；二曰大采，天亮，日出之时，即今天所说的早晨，自诸侯至士要在这个时间段朝见天子，故称“朝政”；三曰大食，开始吃早餐，又称“饔(yōng)”，约为上午十点；四曰中日，即昼，白天；五曰日昃(zè)，太阳西斜；六曰小食，开始吃晚餐，又称“飧(sūn)”，约为下午四点；七曰小采，准备迎接夕月；八曰夕，

月半见至夜总称之为“夕”。

由此也可看出，商代实行的是大食、小食的一日两餐制，秦汉之时改为一日三餐制。相应地，三餐的称谓也有改变：早饭称“朝食”，天色微明时进食；午饭称“昼食”；晚饭称“晡食”，“晡(bū)”指申时，相当于下午三点到五点。

# 川

予决九川，距四海，浚畎洫距川（《尚书》）

## 汉字身世小档案

- 《说文解字》：“川，贯穿通流水也。”
- 今日四川省的得名，始于北宋所置“川峡四路”，元代设“四川行中书省”，简称“四川行省”。
- “川”亦引申为平野、平地，比如一马平川。又引申为旅途，如“川资”指旅途所需的路费。



1

甲骨文



2

甲骨文



3

甲骨文



4

金文



5

小篆

看到“川流不息”这个成语，相信人们的脑海里立刻就会浮现出河水奔腾的景象。“川”字就是这样造出来的，甲骨文字形①，两边是河岸，中间是流水。也有人认为是三股大水之形，还有人认为中间的三点表示水流中的旋涡。甲骨文字形②，更为繁复，似乎更应该理解为三股大水和其中飞溅的水沫或旋涡。甲骨文字形③和金文字形④，再到后来的小篆字形⑤，都省写为弯弯曲曲的三道笔画，跟今天使用的“川”字一模一样。

《说文解字》：“川，贯穿通流水也。”《尚书·益稷》篇中记帝禹的话说：“予决九川，距四海，濬畎浍距川。”意思是说：我疏通了九州的河流，使它们流入四海，挖深疏通了田间的大水沟，使它们流入大河。“濬”通“浚(xùn)”，深挖疏通之意；“畎(quǎn)”本来写作“𡿨”，读音相同，也就是“川”字的一弯，指田间最小的水流；“浍(kuài)”本来写作“𡿨”，读音相同，也就是“川”字的两弯，两“𡿨”相合，指田间较大的水流；田间的畎、浍被深挖疏通之后，流入的大河就称作“川”。

《尔雅·释水》中还有古人关于“川”的更有趣的辨析：“溪闾，流川；过辨，回川。”“溪(guī)闾”也作“溪辟”，指贯注无阻的流水，即所谓“流川”，通流之川，也有

说是深水处。“过辨”，郭璞注解：“旋流。”邢昺进一步注解：“回，旋也。言川水之中有回旋而流者，名过辨也。”也有说“過(过)”通“涡”，旋涡。此即所谓“回川”，回旋而流之川。

民国学者沈兼士曾有论说：“溪闾流川，过辨回川，名虽各异，事实相成。水回旋处必深满，及其盈科而出，势更汹涌。《尔雅》特析其本末为旋流与通流，以注溪闾过辨之转语耳。解者若认旋流与通流为截然两事，则泥矣。”他的意思是说，旋流为本，深满到一定程度则汹涌而出，发展为贯注无阻的通流，其实不过是一条大川的不同状态而已。

《周礼·考工记》载：“凡天下之地势，两山之间必有川焉。”因此而有“山川”一词。《尚书·禹贡》记帝禹“奠高山大川”，高山指五岳，大川指四渎。所谓“四渎”，指古时最大的四条河流——长江、黄河、淮水、济水。

据《周礼》记载，周代有掌管玉器以及用玉器来祭祀的“典瑞”一职，“璋邸射以祀山川”。“璋”是形状像半个圭的玉器，“邸射”指璋的上部削尖，用以祭祀山川。同时还要将马沉入河中，这就是山川之祭。

今日四川省的得名，始于北

宋所置益州、梓州、利州、夔州四路，合称“川峡四路”；元代设“四川行中书省”，简称“四川行省”。四川者，岷江、沱江、黑水、白水四大川也。

大川出山则必有平野，因此“川”引申为平野、平地，比如一马平川、虎落平川之“平川”，即指广阔平坦之地。又引申为旅途，比如“川资”一词，指旅途所需的路费。古人旅行，以水路乘船最为快捷，因此而将路费称作“川资”“川费”。